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台州大剧院项目（幕墙） 台州大剧院项目（幕墙） 项目资格预审公告

1、招标条件

台州大剧院项目（幕墙） 已经 台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关于台州大剧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台发改社会〔2024〕257号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性资金，出资比例为 财政性资金比例:100.00%，项目业主为 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招标人为 台州市社会发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 台州天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 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台州大剧院项目（幕墙） 进行公开招标，特邀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 1256930000.00 元，工程概算 1044178700 元，建设地点：台州市椒江区葭沱街道开发大道北侧、通江大道西侧。

2.2 招标范围：项目规模：本项目为包括一座 1500 座大剧场、一座 600 座音乐厅、一座 350 座多功能厅的大剧院，含配套服务、城市开放空间、人防车库等功能。项目用地面积 7003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7978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3698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20998平方米。幕墙施工面积约为33949平方米，其中UHPC幕墙面积：约26807平方米；玻璃幕墙面积：约6820平方米；门窗面积约322平方米。

招标范围：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幕墙工程、建筑主体外立面安装工程等。具体以提供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及其编制说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内容为准。

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暂估15000万元。

2.3 工期：365 日历天，备注：配合总包进度。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6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2.6.1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2.6.2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3、申请人资格要求

3.1申请人资质条件：具备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

如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存在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工程中标通知书发出日期，或者不通过招标方式的则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验收合格或合同解除日期）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的，不得以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身份参加本次资格预审。

4、资格预审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

☐合格制：凡符合审查标准的申请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有限数量制：在符合审查标准的申请人中选择15（ $N \geq 7$ ，如为施工项目 $N \geq 15$ ）名通过资格审查。

5、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本项目资格预审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5.2 资格预审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5.3资格预审文件网上下载时间：2026年09月29日至2026年10月12日。

6、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10-13 14:30:00，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

7、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465号

邮政编码：318000

电 话：0576-88685772

投诉受理部门：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 台州市椒江区市府大道465号

邮政编码： 318000

电 话： 0576-88516880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台州市社会发展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康平路188号7楼

联 系 人： 李先生

电 话： 0576-88581282

邮 箱： /

招标代理机构： 台州天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台州市东环大道296弄金禧苑1-303

联 系 人： 周明、胡郑蒙

电 话： 0576-88582182

邮 箱： 2289333@qq.com 359177783@qq.com

2026年09月29日